

证券代码：300037
债券代码：123158

证券简称：新宙邦
债券简称：宙邦转债

公告编号：2026-040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覃九三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将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专题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了公司 EHS 中心提交的《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专题报告》，讨论并同意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环保工作总结及 2026 年第二季度重点工作目标任务，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关事项。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

基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三明市海斯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三明海斯福”）

及控股孙公司江苏瀚康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简称“瀚康电子材料”）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三明海斯福、瀚康电子材料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的项目贷款。上述两笔项目贷款具体金额、利率、期限、担保等以最终合作银行实际审批通过的方案为准。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贷款业务，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上述授信额度事项相关的所有协议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融资、开户、销户等）。

《关于公司控股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000 吨双氟磺酰亚胺锂改扩建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以控股子公司湖南福邦新材料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在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松木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年产 10000 吨双氟磺酰亚胺锂改扩建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不超过 3.5 亿元，建设周期不超过 2 年（项目总投资额和建设周期以实际投资建设情况为准）。

《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000 吨双氟磺酰亚胺锂改扩建项目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布局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更好地整合资源配置，明确权责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管理流程，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并结合公司实际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内部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

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授予价格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因激励对象之一周忻女士为董事周达文先生之女，公司董事周艾平先生、吴成英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周达文先生、周艾平先生、吴成英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股份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股份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股份授予价格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因公司董事周艾平先生、吴成英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周艾平先生、吴成英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向符合条件的 568 名激励对象办理 463.2675 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因公司董事周艾平先生、吴成英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周艾平先生、吴成英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激励对象离职失去激励资格、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原因不能全部归属以及激励对象绩效考核原因不能全部归属，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作废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关于作废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具体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因公司董事周艾平先生、吴成英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周艾平先生、吴成英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